**面试考生须知**

考生必须遵守面试管理规定，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否则将按照有关考场纪律进行严肃处理。

1.考生应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原件于7:30至8:00期间到候考室签到，经工作人员审验无误后，进入候考室等候抽签面试。证件不齐或持无效证件者，取消面试资格。

2.考生于8:10进行抽签确定岗位顺序号和面试顺序号。如考生8:10仍未到达候考室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考生需保管好个人面试顺序号，凭面试顺序号由工作人员引导依次进入考场参加面试，按面试顺序号签字确认面试成绩及岗位排名，考生之间严禁交换面试顺序号，如有违反，取消面试资格。

3.考生进入候考室后，在抽签前要主动将关闭后的手机及其它电子产品装入学校准备的包装袋内并注明自己姓名，交由工作人员保管（钱包由个人保管）。考试结束后凭面试顺序号和身份证到考后休息室领取。严禁将手机等有通讯功能的设备带至候考室座位或面试考场内。如有违反，给予取消本次面试资格处理。

4.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喧哗，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需上洗手间的，由工作人员陪同。如候考考生放弃本次考试，应提交书面《自愿放弃考试声明书》。

5.同一岗位的考生在面试（试讲、结构化面试或实操）前，由面试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从2个面试内容中抽取其中1个，作为本岗位的面试内容。

6.考生不可穿制服、单位统一工作服、行业工作服或穿带有明显图案标识或文字的服装，或佩戴标志性徽章、饰物等参加面试。考生进入考场后，只能报面试顺序号，不能以任何方式向考官透露个人其它信息。违者将扣减面试成绩的5%-20%，情节严重的，取消其面试成绩。

7.考生仅有一次进场面试的机会，如面试中途因特殊原因离场,将终止考试，考生需认可本次面试成绩。

8.试讲考生只能携带试讲教材、教案、教具进入考场。纸质版教案统一使用电脑录入打印，教案内一律不得出现个人信息、特殊标记或手写内容。试讲时间为15分钟，距试讲结束只剩1分钟时，计时员给予提醒。在规定的时间用完后，考生应停止试讲。如时间有剩余，考生不再补充的，须说“试讲完毕”。

9.结构化面试考生在面试时不得携带任何物品和资料进入考场。面试时间为12分钟（含3分钟审题时间），距答题结束只剩1分钟时，计时员给予提醒。在规定的时间用完后，考生应停止答题。如时间有剩余，考生不再补充的，须说“答题完毕”。考试结束后，不得将试题和草稿纸带出考场。

10.实操考试安排在试讲结束后进行，参加实操考试的考生，在试讲结束后跟随引导员到达实操候考室。实操考试时不得携带任何物品和资料进入考场，实操时间由出题专家确定，距结束只剩1分钟时，计时员给予提醒。在规定的时间用完后，考生应立即停止考试。

11. 面试结束后，考生由考场引导员带到考后休息室等候考试成绩，待该岗位面试人员全部考试结束后，由引导员带回考场听取主考官宣布面试成绩及岗位排名，签字确认后可离开考点。如考生在成绩宣布前提前离开，须在《自愿放弃等候面试成绩声明书》签字确认。

12.考生须认可评分结果，不得要求考官修改分数、复试或无理取闹。

13.本次面试全过程进行录像。